

武汉市蔡甸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 预算公开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乡（开发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 部门机构和人员构成

1、单位性质：属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

2、机构设置：内设科室 6 个，为办公室、应急救援科、防灾减灾科、调查统计科、监督管理科、综合协调科。下设二级机构 2 个，为蔡甸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蔡甸区应急救援服务中心。

3、人员情况：

应急管理局（含二级机构）：实际在岗人数 32 人，其中：行政在编 16 人、机关工勤人员 1 人、参公 4 人、事业在编 10 人、退役士兵安置 1 人。退休人员 5 人、聘用人员 10 人（与人力资源公司签订）。

二、部门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

2024 年度工作目标及重点内容：

（一）全力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一是严格控制安全

生产亡人事故指标，确保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二是**持续推进重点领域安全整治；**三是**加强隐患挂牌督办整改；**四是**推动安全生产督查检查走深走实；**五是**强化综合执法队伍建设。

（二）严密防范应对各类自然灾害。一是强化灾害风险监测预警；二是加强灾害风险隐患排查；三是增强应急救援演练培训；四是推动社区应急服务站持续发挥作用。

（三）深化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一是持续完善应急预案体系；二是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三是强化应急救援演练；四是推动应急救援能力提升；五是强化应急值班值守。

（四）多措并举做好应急宣传培训。一是广泛开展应急安全知识宣传；二是结合企业需求开展培训指导服务；三是强化执法人员业务培训。

三、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收入 138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78.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1378.23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3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74.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3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86.3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78.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0.28 万元，减少 12.69%，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961.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72 万元，增长 11.06%，主要原因是：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55 万元，增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32 万元，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0.87 万元；增加行政运行经费 19.42 万元；减少事业运行经费 1.28 万元，增加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84 万元。主要原因为新增公务员 1 名，事业人员 1 名，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2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855.5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局机关人员工资福利等。

2. 商品服务支出 78.6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局机关办公、水电、差旅、维修、交通等日常工作经费。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0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项目支出 4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96 万元，减少 41.51%，主要原因是：减少全区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经费 126 万元，减少安全生产监管专项经费 20 万元，减少灾害救援经费 10 万元，减少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经费 20 万元，减少购买社会服务支出 10 万元，增加灾害信息观察员通讯补贴 25 万元，减少减灾示范创建经费 4 万元，减少社区应急服务站维护经费 21 万元，减少排查隐患整改资金 27 万元，减少安全事故救助资金 3 万元，减少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 80 万元。其中：

1. 灾害风险防治项目经费 53 万元。主要用于统筹协助全区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森林和草场火灾扑救、抗洪抢险、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灾害救援，发放灾害信息观察员通讯补贴以及减灾示范社区创建等支出。

2.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项目经费 271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排查隐患整改以奖代补、“两化”体系建设经费以及购买社会服务支出。

3. 应急救援项目经费 2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地震设施设备维护、森林防火等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4. 应急管理经费 7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指导和协调处理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重点项目。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重点项目。

（五）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6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增加 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未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6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1 万元。

（六）部门财务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388.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1378.23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594.51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3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74.9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3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6.3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机关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 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机关未安排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2024 年机关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总额 2 万元，用于购买空调、碎纸机、办公桌椅等设备。

（四）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 年局机关特定类项目共有 10 项，均按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总额 78.69 万元。

其中：办公费 3.07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水费 0.84 万元，电费 7.53 万元，邮电费 2.7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12 万元，差旅费 13.95 万元，维修费 2.5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培训费 3.6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 万元，工会经费 5.37 万元，福利费 6.71 万元，公务车运行费 4.0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武汉市应急管理局共有车辆 1 辆，主要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无；使用房屋面积 1377.69 平方米；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0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00 台(套)。